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Distr.
GENERALLOS/PCN/141
27 Jul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
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
纽约, 1994年8月1至12日

国际海底管理局第一财务时期概算秘书处编制一、导言任务规定

1. 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在1994年2月7至11日于牙买加金斯敦举行了第十二届会议, 筹备委员会在会议结束时“同意秘书处将为筹备委员会的下一次会议编写管理局第一财务时期概算, 这个概算将根据背景报告LOS/PCN/WP.51. 并考虑到审议本项目期间的发言。”(LOS/PCN/L.114/Rev.1, 第32段)。本报告是按照筹备委员会上述决定编制的。

背景: 筹备委员会内的讨论

2. 上文提到的背景文件LOS/PCN/WP.51是于1990年应筹备委员会请求编制的, 题为“国际海底管理局的行政安排、结构和所涉经费问题”。它论及管理局全面运作阶段第一年作业(假定)的行政开支。行政开支包括(一)会议服务费用; (二)管理局秘书处的费用。

3. 筹备委员会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负责“就管理局第一财务时期的预算提出建议”（第5(c)段）。它还负责“根据《公约》有关规定，就管理局的秘书处提出建议”（第5(e)段）。这两个事项是相互关连的，在上述背景文件LOS/PCN/WP.51中曾得到类似的讨论。

4. 根据这个背景文件，筹备委员会在1990年夏季会议（见LOS/PCN/L.87，第33段）、第九届会议（见LOS/PCN/L.92，第15至21段）、1991年夏季会议（见LOS/PCN/L.97，第11至19段）和第十二届会议（见LOS/PCN/L.114/Rev.1，第26至32段），就这两个相互并连的事项进行讨论。

5. 可回顾最重要的问题是管理局秘书处的规模，该背景报告估计在管理局运作阶段第一年作业需要五十名工作人员，其中二十名属专业人员及以上，三十名属一般事务人员，鉴于这些员额编制既未被接受，亦未被驳回，而且关于员额编制的需要也没有任何正式指导方针，本文告保留了同一估计。

背景：涉及有关执行《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的讨论

6. 在此期间，出现了若干重要的发展，对这两个事项的处理有直接的影响。秘书长承认《公约》中关于深海海底开采规定的一些方面，存在某些问题以致某些国家，包括若干主要工业国家，不批准或加入《公约》。于是在1990年7月开始请会员国进行协商，一直继续到1994年6月，其主要目的是促进《公约》的普遍加入。¹已确定为棘手领域的九个事项之一是缔约国须支付的经费。这些经费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是管理局的行政支出。

7. 1993年11月16日，收到对《海洋法公约》的第六十份批准书或加入书；这意味着，根据《公约》规定（第三〇八条），它将于1994年11月16日生效，大会请所有国家参加协商，加强努力尽早实现《公约》的普通加入。²由于《公约》快将生效，协商时加添了迫切性。

8. 在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协商的最后一回合，成功地就悬而未决的事项达

成一般同意的结论。拟订了一个协定草案，题为“关于执行199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草案”（下称《协定》），该草案附有关于悬而未决事项的一般同意的结论。此外，还拟就关于该协定的决议草案，其后附有《协定》。参加协商的国家表示希望大会在1994年7月27日至29日举行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以便通过该决议。它们还决定，在该决议通过后，《协定》立即开放签署。

9. 因此，在1994年7月27日至29日将会举行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以审议除其他事项外，该决议草案³。预期该决议草案及所附《协定》将获得通过，《协定》然后开放签署。

10. 按照大会议程规则第153条，秘书长就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8段所涉方案预算提出说明(A/C.5/48/80)，第8段全文如下：

“(大会)

决定按照《协定》附件第1节第14段的规定，提供经费支付国际海底管理局的行政开支。”

协定附件第1节第14段内容如下：

“管理局应有其自己的预算。到协定生效之年以后那一年的年底为止，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应由联合国预算支付。其后，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应根据公约第一七一条(a)项和第一七三条及本协定的规定，由其成员、包括任何临时成员交付的分期会费支付，直到管理局从其他来源得到足够的资金支付这些开支为止。管理局应不行使公约第一七四条第1款所述的权力来借款充作行政预算经费。”

关于协定生效问题，协定第6条第一款规定：

“本协定应在已有40个国家依照第4和第5条的规定确立其同意接受拘束之日起30天生效，但需在这些国家之中包括至少七个是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2（以下称“决议2”）第1 (a)段所述的国家，而且其中至少有五个是发达国家。如果使协定生效的这些条件在1994年11月16日之前已得到满足，则本协定

应于1994年11月16日生效。”

按照协定第7条第1款，“本协定如到1994年11月16日尚未生效，则在其生效之前，……予以临时适用。”同一条第3款又称：

“(本协定)临时适用应于协定生效之日终止。但无论如何，如到1994年11月16日，第6条第一款关于至少需有七个决议2第1(a)段所述的国家(其中至少五个为发达国家)同意接受本协定拘束的要求尚未得到满足，则临时适用应于该日终止。”

11. 协定的上述规定表明，由联合国预算支付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假定协定在1994年12月31日以前生效，则至少到1995年年底为止。如果假设协定在1998年11月16日之前生效，则最多到1999年年底为止。在上述秘书长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的说明中，假定协定在1994年生效，因此该说明讨论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到1995年年底为止，并且除其他事项外，包括管理局到1995年底为止的行政开支估计数。

12. 按照公约第一七二条，管理局秘书长应编制管理局年度概算并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应审议年度概算并连同建议一起提交管理局大会；管理局大会应审议与核准年度概算。按照协定附件第9节第7段，管理局大会和理事会关于一切有关财务事项的决定，包括管理局秘书长编制的年度概算，应考虑到财务委员会的建议。

13. 如果协定不在1994年生效，而是在1995年或1996年或1997年或1998年生效，管理局1996年和以后相关各年的行政开支将由联合国预算支付。如果出现这种情况，管理局秘书长将编制1996年和以后相关各年年度预算供管理局财务委员会、理事会和大会审查，但管理局的行政开支仍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支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局1996年和可能以后各年的年度概算也将提交大会决定，而且将需经由联合国既定预算程序，即先由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和第五委员会审查，再由大会加以审议。

14. 秘书长关于决议草案所涉的方案预算的说明提供了如果要由联合国1996-1997年预算支付管理局行政开支时此一开支的暂定估计数其中包括1996年的

会议服务费，以便了解大概数额。应当指出这些估计数只是暂定的，不会妨害管理局秘书长提出并经由管理局财务委员会、理事会和大会审查的预算。

15. 由于《协定》附件第1节第14段所讨论的事项与管理局第一财务时期的概算是相关的，秘书处在编制关于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和本文件时所采用的方法是一致的。

16. 关于管理局第一财务时期，应区分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期间与1996日历年，前者被称为“起始期间”，而后者称为“全面作业阶段第一年”，下文第三部分(第40至43段)阐明这一区分。无论如何，关于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和本文件所提供的关于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和1996日历年管理局行政开支估计数是相同的。

17. 行预咨委会审议了秘书长的说明，并且向第五委员会提出了报告。(A/48/7/Add.16)

18. 行预咨委会在报告第4段中回顾指出《联合国宪章》第17条第1和第2项规定如下：“大会应审核本组织之预算”、“本组织之经费应由各会员国依照大会分配限额担负之”。咨询委员会指出，《协定》附件第1节第14段的规定必须按照《宪章》第17条要求加以执行。

19. 行预咨委会报告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这一决议草案，在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下，将需追加秘书长说明所估计的(与关于直至1995年底管理局行政支出估计数相同)一笔经费。由于与筹备委员会有关活动将停止以及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将停止作业，经费开支会减少，从而与上述追加经费部分冲销，咨委会还说追加经费净额须遵照应急基金用途和作业规定的限制。(根据大会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号决议所订程序，每两年期编制一笔应急基金，用于支付方案概算未开列但经立法授权而致的追加经费)

20. 行预咨委会报告也提到假定《协定》直到1998年11月16日之前尚未能生效，直至1999年年底联合国可能要付的最高数额。行预咨委会还说以后各年联合国

可能实际需要支付的款项估计额，将由大会根据秘书长的进一步报告加以审议；届时，咨询委员会也将就执行《协定》附件第1节第14段所需遵守的程序，包括应急基金用途和作业程序的实施，提出建议。

21. 第五委员会于是审议了秘书长的说明和行预咨委会的报告。第五委员会在关于1994-1995年海洋法方案预算的决定中(A/C.5/48/L.74)，列入1994-1995两年期可能需要的追加经费净额。它还编列了假定《协定》直到1998年11月16日之前尚未能生效，直至1999年底联合国可能要付的最高数额。

22. 第五委员会说它打算根据对引起有关政府间机构(即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提出上述概算的管理局工作方案的审查和根据行预咨委会进一步报告，特别是行预咨委会在其报告第4段所说的预算程序问题，在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再审议该事项。

23. 本文件除了讨论上述事项外，收录了背景文件LOS/PCN/WP.51所载的管理局秘书处人员编制需要的估计数，同时考虑到筹备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上各国代表的发言。提供基于该文件的其他支出项目的估计数。

二、管理局的权力和职务

24. 管理局将于1994年11月16日，即《公约》生效之日起开始作业。尽管管理局最初时期工作方案尚未确定而且数量也未定，《公约》和《协定》所言明的管理局权力和职务、筹备委员会内的讨论以及秘书长主持的协商，为制定管理局最初时期指示性的暂定工作方案，提供了某一基础。应当一提的是，随着管理局开始作业和进行讨论，估计将出现一个更具体和详尽的工作方案。

管理局的性质

25. 管理局是公约缔约国按照《公约》第十一部分和《协定》为“区域”确立的制度，组织和控制“区域”内活动，特别是以期管理“区域”资源的组织(参看

《公约》第一五七条(1)以及《协定》附件第1节第1段)。“区域”内活动是指勘探和开发“区域”的资源的一切活动;“区域”是指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海床和洋底及其底土(《公约》第一条(1));“区域”资源是指“区域”内在海床及其下原来位置的一切固体、液体和气体矿物资源,其中包括多金属结核(《公约》第一三三条)。

26. 管理局应具有公约明示授予的权力和职务;管理局应有为行使关于“区域”内活动的权力和职务所包含的和必要的并符合公约的各项附带权力。(见《公约》第一五二条(2)和《协定》附件第1节第1段)。

管理局各机关

27. 管理局在公约生效后初期的职务应由大会、理事会、秘书处、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和财务委员会执行(见《协定》附件第1节第4段)。根据《公约》第一六三条(1)设立的另一机构:经济规划委员会的职务应由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执行,直至理事会另作决定,或直至第一项开发工作计划获得核准时为止。(见《协定》附件第1节第1段)。管理局由36名成员组成的理事会是它的执行机构。由15名成员组成的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和财务委员会有若咨询专家机构。

28. 企业部是管理局机关,后者通过前者直接进行“区域”内活动以及从事运输、加工和销售从“区域”回收的矿物(见《公约》一五八条(2)和第一七〇条(1))。管理局秘书处应履行企业部的职务,直至它开始独立于秘书处而运作为止(见《协定》附件第2节第1段)。

29. 管理局秘书处应由秘书长一人和管理局所需要的工作人员组成(见《公约》第一六六条(1))。管理局秘书长应是管理局的行政首长、在大会和理事会以及任何附属机关的一切会议上,应以这项身分执行职务,并应执行此种机关交付给秘书长的其他行政职务(《公约》第一六六条(3))。管理局的工作人员应由执行管理局的行政职务所必要的合格科学及技术人员和其他人员组成(《公约》第一六七条(1))。

管理局秘书长应由大会从理事会提名的候选人中选举，管理局工作人员应由管理局秘书长任命（见《公约》第一六六条(2)和第一六七条(3)）。

管理局各机关的作业

30. 根据《协定》附件第1节第2款，为尽量减少各缔约国的费用，所有机关和附属机构都应具有成本效益。这个原则也应适用于会议的次数、会期长短和时间安排。根据《协定》第1节第3段，考虑到各有关机关和附属机构在职务上的需要，管理局各机关和附属机构的设立和运作应采取渐进的方式，以便能在“区域”内活动的各个发展阶段有效地履行各自的职责。

31. 管理局大会应召开年度常会，经大会决定，或管理局秘书长应管理局理事会的要求或管理局过半数成员的要求，可召开特别会议（见《公约》第一五九条(2)）。大会会议除非大会另有决定，应在管理局所在地牙买加（《公约》第一五六条(4)）举行（见《公约》第一五九条(3)）。

32. 管理局理事会应在管理局所在地执行职务，并应视管理局业务需要随时召开会议，但每年不得少于三次。（见《公约》第一六一条(5)）。不过，可回顾，根据《协定》附件第1节第17段，《公约》第十一部分第四节有关规定应根据《协定》加以解释和适用。

33.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通常应在管理局所在地执行职务，并按有效执行职务的需要，经常召开会议（见《公约》第一六三条(12)）。

34. 《公约》或《协定》中均无明文规定财务委员会执行职务或举行会议的所在地。不过，由于其他机关在管理局所在地执行职务，假定财/务委员会通常也在同一地点执行职务，并按有效执行职务的需要，经常召开会议（另请参看题为“财务委员会”的LOS/PCN/WP.45/Rev.2）。

管理局的职务

35. 管理局的职务与“区域”活动各发展阶段相关连，筹备委员会最近召开它1987年所设专家组的会议，以审查深海海底开采现况，评估商业生产预计开始时间。专家组的结论，除了别的以外，肯定深海海底商业开采既不会在当前十年余下时间（公元2000年以前）发生，也不大可能在下一个十年（2001-2010年）发生（见LOS/PCN/BUR/R.32，尤其是第57段）。因此，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最初业务估计集中在下列领域：勘探；分析和监测发展情况；取得科学知识；制定规则、条例和程序；核可工作计划；企业部的最初职务。

36. 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工作将集中在《公约》生效到第一个开采工作计划核可这段期间，这在《协定》附件第1节第5段和第2节第一段内已有详细说明。

37. 关于管理局，其工作为：

- (a) 处理关于要求批准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书；
- (b) 执行筹备委员会关于已登记先驱投资者及其证明国家的决定，包括他们的权利和义务；
- (c) 监测以合同方式核可的勘探工作计划获得遵守的情况；
- (d) 监测和审查关于深海底采矿活动的趋势和发展，包括经常分析世界金属市场状况和金属价格、趋势和展望；
- (e) 研究“地区”矿物生产对那些很可能受到最严重的影响的此等矿物的发展中陆地生产者的经济潜在影响，以便尽量减少它们的困难并且帮助它们进行经济调整，同时考虑到筹备委员会在这方面已经完成的工作；
- (f) 通过在“地区”进行活动的过程中所必需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 (g) 通过载有保护和保存海洋环境的适用标准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 (h) 促进和鼓励关于“地区”的活动的海洋科学的研究工作，并且收集和传播可获得这类研究和分析的成果，特别强调有关“区域”的活动的环境影响的研究；
- (i) 取得同“地区”活动相关的科学知识和监测海洋技术的发展，特别是有关

保护和保存海洋环境的技术；

(j) 评估有关展望和勘探的可获得数据；

(k) 及时制定开采的规则、条例和程序，包括有关保护和保存有关海洋环境的那些规则、条例和程序。

38. 关于企业部，其工作为：

(a) 监测和审查有关深海底采矿活动的趋势和发展，包括经常分析世界金属市场状况和价格、趋势和展望；

(b) 评估有关“地区”活动的海洋科学的研究工作的成果，特别强调有关“地区”活动的环境影响的研究；

(c) 评估有关展望和勘探的可获得数据，包括这类活动的标准；

(d) 评估有关“地区”活动的技术发展，特别是有关保护和保存海洋环境的技术；

(e) 评估有关为管理局保留的地区的资料和数据；

(f) 评估联营业务的方法；

(g) 收集关于可供利用的受过训练的人力的资料；

(h) 研究关于企业部不同业务阶段的管理政策选择。

39. 应当记得，如上文第28段所述的，根据《协定》第2节第1段，管理局秘书处应履行企业部的职务，直至它开始独立于秘书处而运作为止。

三、管理局的起始阶段和作业第一阶段

40. 任何新机构从一开始即倾全力作业，都是不切实际的。最初阶段，除了别的以外，需要将机构加以组织，推行一些内部制度和程序，并且征聘人员。这一最初组织阶段是所需的起始阶段，一经完成，即进入作业第一阶段。

41. 就管理局而言，最初组织工作大多数是根据《公约》和《协定》，遵行一些步骤和程序。例如，管理局大会须先行开会，按照若干特定准则，选举理事会成员；理

事会然后向大会提出管理局秘书长候选人名单；大会继而选举秘书长，秘书长开始任命工作人员，等等。

42. 考虑到下文第四部分详述的一些所需的步骤和程序，假定起始阶段，即最初的组织阶段，将需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这段时期，作业第一阶段继而于1996年1月1日开始。

43. 在没有关于何者可视为第一财务时期的任何指导方针的情况下，本文件提供了关于被视为起始时期，即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的概算以及被视为全面作业第一年即1996日历年的概算。

四、管理局的行政开支

A. 启动期间：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

1. 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管理局的工作方案

(a) 会议事务

44. 按照公约第308条第(3)款，管理局大会应在公约生效之日举行会议（即1994年11月16日），并应选举管理局理事会成员。目前，对于管理局大会第一届会议的时间和会期和选举理事会成员的时间，都没有正式、详细和具体的指导原则。筹备委员会上届会议期间审议了管理局大会第一届会议的事项（参看LOS/PCN/L.114/Rev.1，第33-39段）。筹备委员会没有作出结论；它决定在1994年8月1日至12日举行的会议继续审议此事项。

45. 但是，基于筹备委员会讨论本问题的情况（特别参看LOS/PCN/L.114/Rev.1，第35-36段）并且有鉴于筹备委员会讨论时曾提及秘书长的协商情况，所以似乎可以确定：

- 1994年11月16日或前后之日将举行管理局大会开幕式；
- 管理局大会第一届组织/实质性会议将在1995年年初举行。

46. 关于第一届会议的议程，筹备委员会上次会议曾审议了本问题。筹备委员会决定请秘书处根据主席提出的提议并考虑到审议期间表示的意见，为了它1994年8月1日至12日的会议编制管理局大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见LOS/PCN/L.114/Rev.1, 第23-25段)。基于按照该请求而编制的文件(LOS/PCN/139)，大会第一届除其他事项外，将处理：

- (a) 临时主席主持会议开幕式；
- (b) 正式声明；
- (c) 选举主席；
- (d) 提出筹备委员会最后报告；
- (e) 通过暂行议事规则；
- (f)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g) 选举副主席；

(h) 选举理事会成员。(可以回顾《公约》第一六一条第(1)和《协定》附件第3节第15段均规定，理事会应由所规定的五组国家中选出的三十六个成员组成。大会在选举理事会成员之前，应订出符合各组国家成员标准的国家名单(参看《协定》附件第3节，第9(b)段)。第一组应只提名数目与按规定该组应占的席位相等的候选人(参看《协定》附件，第3节，第10段)。还应该补充指出，为在理事会进行表决的目的，某些国家组应视为各个分组；如果为了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决定已经竭尽一切努力，理事会进行表决时，应以分组表决制为基础(参看《协定》附件，第3节，第5和9(a)段。))；

- (i) 选举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成员(候选人应由管理局成员提名)；
- (j) 选举财务委员会成员(候选人应由管理局成员提名)；
- (k) 选举秘书长(将由理事会向大会建议选任为秘书长的候选人名单。)；
- (l) 讨论大会可能决定审议的筹备委员会最后报告中的各节内容；
- (m) 审议下列主题：

- (→) 因为第二号决议和筹备委员会据以作出的决定而引起的先驱投资者的权利和义务;
- (←) 将筹备委员会的财产和记录移交给管理局;
- (≡) 管理局秘书处的组织(管理局处处工作人员应由管理局秘书长任命。);
- (四) 管理局的临时预算和财务组织(上文第12段已指出,在管理局预算的通过上,应遵循某些程序和步骤。);
- (五) 采行培训方案方面的后续行动;
- (n) 审议大会第二届会议的日期。
- (o) 审议其它项目。

47. 在选出了理事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和财务委员会的成员后,这些机构或许亦希望召开会议。筹备委员会在其上次会议中已请秘书处亦编制管理局理事会第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参看LOS/PCN/L.114/Rev.1, 第25段)。依据按该请求所编制的文件(LOS/PCN/140),理事会第一届会议除其他事项外,将处理:

- (a) 临时主席主持届会开幕式;
- (b) 选举主席;
- (c) 选举副主席;
- (d) 通过议事规则;
- (e) 拟定向大会提议的选举秘书长的候选人名单;
- (f) 执行筹备委员会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及其担保国的决定,包括其权利和义务;
- (g) 通过采纳了有关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的准据标准的规则、修例和程序;
- (h) 审议任何依照《协定》提出的勘探工作计划申请书的批准。

48. 在不妨碍管理局大会可能作出的决定的情况下,估计为了完成上述的工作,将需要大约5 1/2周的会议时间,即包括:(a)为期三天(1994年11月16日至18日)的开

幕式礼仪性会议仅限于正式发言; (b) 为期3周的组织/实质性会议(1995年2月6日至24日)将用来处理选举主席、通过议事规则、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选举副主席、选举理事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和财务委员会成员、选举秘书长、通过管理局和牙买加政府间关于管理局总部的协定草案和关于管理局特权和豁免的议定书草案、讨论筹备委员会最后报告、审议因为第二号决议和筹备委员会据以作出的决定而引起的先驱投资者的权利和义务、审议将筹备委员会的财产和记录移交给管理局、审议采行培训方案方面的后续活动; (c) 为期2周的续会将处理: 管理局及其秘书处的实质性的和行动性的工作方案、1996年管理局的预算、通过关于联合国同管理局间关系的协定草案、通过管理局内部行政和财务管理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49. 关于续会的时间安排, 应考虑到一个事实, 那就是, 将在1995年2月间选出的管理局秘书长应负责至少编制(在他(她)在1995年2月以后所任命的工作人员的协助下)中期计划, 其中应概述管理局的战略和行动方向, 包括实质性的和行政性的工作方案和1996年的预算以及管理局内部行政和财务管理的规则、条例和程序。在可以将相关的文件提交管理局大会以供其审议之前, 将需要一些时间来完成这些工作。因此, 可假设续会将于1995年8月7日至18日在金斯敦举行。

(b) 管理局秘书处

50. 上述的将待完成的初期工作需要指明了有关启动期间内相关工作的极重要的各考虑因素; 为了在1996年1月能启动第一个工作阶段, 管理局秘书处必须完成此类相关工作。在此一期间内, 除了为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外, 管理局秘书处还必须设置好一套包括会计和内部审计在内的预算编制和财务控制系统、一套包括财务/薪给事项在内的财务管理系统、一套人事征聘、行政管理系统、一套包括采购、运输、印刷和复制和安全事务在内的一般行政和管理系统。它还必须展开并完成征聘和采购程序, 以便能够及时开始第一个工作阶段。关于征聘和采购, 应该指出, 就此必须具备有所通过的有关管理局内部行政和财务管理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包括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并须开始操作必需的内部制度。合格国际工作人员的征聘也需要一段时间。此外，管理局秘书处必须开始建立同其它国际组织的关系。

2. 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管理局行政开支估计数

(a) 会议事务

51. 根据上述第48和49段管理局大会将1994年11月举行三天的正式开幕会议，1995年2月举行三周的组织/实质性会议以及1995年8月举行两周的续会，都在金斯敦举行。假定将需要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的口译和笔译服务。

52. 关于正式开幕会议，假定管理局大会将需要6次会议的口译和其他会议服务，并且将有三个会前文件(50页)、两个会期文件(10页)和三个会后文件(50页)。

53. 关于组织/实质性会议，假定管理局大会和理事会需要50次会议的口译和其他会议服务(大会-2次会议，每次15个工作日；理事会-2次会议，每次10个工作日)，并且将有4个会前文件(100页)四个会期文件(40页)和四个会后文件(100页)。

54. 关于续会，假定管理局大会、理事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以及财务委员会将需要管理局大会举行40次会议的6种语文口译和其他会议事务(四个机关中的二个举行2次会议，每次10个工作日)，并且将有3个会前文件(80页)、两个会期文件(30页)和三个会后文件(80页)。

55. 根据上述假设，会议事务的的充分费用估计为\$1 619 800。

(b) 管理局秘书处

(-) 工作人员费用

56. 在管理局秘书处和管理局可能需要的工作人员方面将需要工作人员费用。假设将需要专业人员和以上职责的工作人员来执行实质性的科学和技术任务和行政任务以及行政方向管理和监督任务。并且假设将需要当地的一般事务人员向专业人

员和以上职责的工作人员提供协助--实务协助和行政协助--以及许多事项上的协助。当地一般事务人员将包括私人助理、数据/资料/图书馆助理、研究助理、秘书、接待员、安全人员、劳力工作者、司机等。

57. 假设管理局秘书长在1995年2月当选后,将展开管理局秘书处的组织阶段,有一小群的核心工作人员。为了执行这些任务,假设在最初阶段,一小群核心人员将包括一个执行干事(P-5)、一个财务干事(P-3)、一个人事干事(P-2)、以及数据/资料专家(P-2),以及支援工作人员,包括一个私人助理、两个秘书、三个行政助理、两个资料/图书馆助理、一个接待员、两个安全人员、一个劳力工作者和一名司机。假定上述工作人员将在1995年3月报到。

58. 在1995年7月之前,管理局秘书长的一位助理(D-1)也将成为管理局业务部门的企业部的临时总干事,他也将到任。可以回顾,《协定》附件第2节,第1段规定,管理局秘书长应任命企业部一名临时总干事来监督企业部履行职务;这些职务应由管理局秘书处履行,直至企业部开始独立于管理局秘书处而运作时为止。另外还有4个当地的一般事务工作人员(一名秘书、2名研究助理、一名行政助理)也将在1995年7月之前到任。

59. 最初,在管理局通过关于管理局财务管理、内部行政的条例、规定和规则,包括工作人员规则和条例之前,假设管理局秘书长会愿意暂时运用联合国的相关条例、规定和规则。因此,假设工作人员将按照适用于联合国的条件来征聘和雇用,其服务仅限于管理局,并且工作人员将按照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管理的联合国组织系统共同制度来领取薪资。假设专门人员和以上职类的工作人员将由国际征聘到牙买加金斯顿的工作地点,而一般事务一级的工作人员将在牙买加就地征聘。

60. 上述工作人员也将构成1996年1月开始的第一个工作阶段所需的全部工作人员编制的核心。(第一个工作阶段的工作人员需要的概览载于下文B节内)。

61. 根据上述假设,到1995年年底为止的期间,估计工作人员编制的费用为:

工作人员费用	\$ 785 600
--------	------------

(二) 旅 费

62. 必须开列经费,以支付总务厅人员(警卫员、音响工程师)和为管理局大会的会议提供服务的实务部门人员所需的旅费。根据为金斯敦的筹备委员会提供服务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出席会议的旅费	\$ 131 800
---------	------------

63. 将需要为管理局秘书长、副秘书长和执行干事提供出差旅费,以供其在组织阶段同联合国等作出安排,并同从事同管理局业务有关的工作的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进行协商。也可能需要提供旅费,以供编制计划、工作方案和预算以及管理局财务管理、内部行政规则、条例和程序,并供实施各种行政制度和进行征聘。估计如下:

其他公务旅费	\$ 20 000
--------	-----------

(三) 订约承办法事

64. 将需要订约承办法事费,用于出版物--例如关于新机构的小册子--的外部印刷和装订。估计如下:

外部印刷和装订	\$ 5 000
---------	----------

(四) 一般业务费用

65. 假定金斯敦的办公室房地和设施以及会议设施将租借给管理局使用。⁵ 根据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房地租金和维修费(包括水电费)	\$ 311 700
-----------------	------------

66. 又假定起初将租用家具和设备,包括数据处理设备。根据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家具和设备租金和维修费	\$ 81 500
-------------	-----------

67. 将需要当地运输费,用以向管理局大会的会议提供服务。根据向筹备委员会会议提供服务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当地运输费	\$ 23 800
-------	-----------

68. 需要为管理局秘书处和为向管理局大会会议提供服务的工作,特别是为联合国总部和为管理局秘书处组织工作和会议安排开列电信费。根据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和为筹备委员会会议提供服务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电信费	\$ 15 300
-----	-----------

69. 将需要为有关方面,特别是新设的机构,开列接待费。根据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接待费	\$ 4 600
-----	----------

70. 将需要开列运费,以供运送管理局大会会议所需要文件和设备,以及联合国总部的出版物和参考资料。根据向筹备委员会会议提供服务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运费	\$ 38 300
----	-----------

(五) 用品和材料

71. 将需要开列文具和其他办公室用品费用和管理局图书馆和参考资料收藏所需图书馆书籍和杂志。根据海洋法金斯敦办事处预算方面的经验估计如下:

用品和材料	\$ 16 000
-------	-----------

(六) 家具和设备

72. 机构初设的时候需要购买而不是租用某些设备和家具。这类项目可能包括电子数据处理设备、办公室通常所需家具和运输设备等。将截至1995年12月的所需

经费保持在最低限度的估计数如下：

家具和设备购置费	\$ 32 000
----------	-----------

(七) 新闻

73. 需要提供新闻报导,包括同传播工具联系、编写英、法两种语文的新闻稿和提供视听新闻报导以及制作管理局大会正式会议新闻活页套。为此需要开列经费,用以支付印刷费用包括新闻干事和报导会议的有关人员的费用以及翻译、设计和印刷有关材料的费用。估计如下:

新闻	\$ 124 100
----	------------

(c) 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管理局行政开支估计数

74. 总之,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管理局开行开支将为数\$3 209 500,其摘要如下:

	\$	\$
A. 会议事务		1 619 800
B. 管理局秘书处		1 589 700
(根据下列假设):		
工作人员费用	785 600	
公务旅费	151 800	
合同事务	5 000	
一般业务费用	475 200	
用品和材料	16 000	
家具和设备	32 000	
新闻	124 100	
共计		3 209 500
=====		

B. 管理局第一个职能阶段：1996历年

1. 1996年工作方案

75. 预计随着大会和理事会以及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及财务委员会在起动阶段期间从事了它们的审议工作，并随着管理局秘书处在完成其组织工作方面取得了经验，而对于管理局第一个职能阶段头一年内将需作到那些工作，尤其是有关编制1996年预算方面的工作，取得较清楚的概念后，一个详尽和清楚确定的1996年管理局工作方案就会产生出来。在目前时刻，因为没有详尽和具体的指导方针，下面所制定的工作方案是非常暂时性的，纯粹是为了说明目的，以便对1996年管理局行政开支所需经费得到一些概念。还要补充一下，制定这一工作方案不损害管理局、理事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财务委员会以及秘书长所作的各项决定。这一临时性的工作方案，必定有点笼统性，它是依据上面第37和38段内所制定的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职能以及依据同筹备委员会和同秘书长磋商的关键参与者交换意见后的结果。

(a) 会议事务

76. 下面概列工作方案对管理局4个机构的会议事务所作的各种假定。

关于1996年管理局会议事务的工作方案

机关	届会次数	届会长短	每工作日会议数	正式语言数	文件页数
大会	1	3周	2	6	300
理事会	1	3周	2	6	400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	1	3周	2	1	300
财务委员会	1	3周	2	1	200

(b) 管理局秘书处

77. 首先假定管理局的秘书处为完成具体的职能，其适当结构需要以下4个功能司：

- (a) 研究和规划司；
- (b) 监测和遵守司；
- (c) 管理司；
- (d) 行政司。

78. 根据上面第37和38段内所制定的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职能而在这4个司的分配情况摘要列于本文件的附件表1。

79. 1996年，也就是第一个职能阶段期间，管理局的4个司以及秘书长所将从事的工作在目前阶段只能临时和一般性地加以估计。下面就是这一尝试。

研究和规划司1996年工作方案

- 设计和启用内部程序和制度，以便促进和鼓励以下工作：海洋科学的研究和收集和散发海洋科学的研究结果，以及分析“区域”内的活动。
- 开始同政府机构以及积极从事海洋科学的研究的海洋学机构接触；
- 设计和启用内部程序和制度，以便监测海洋环境方面的发展情况；
- 开始同积极从事海洋环境工作的政府机构、政府间和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及学术和研究组织接触；
- 设计和启用适当的制度，以便监测和审查有关深海床采矿活动的趋向和发掌握世界市场条件和金属价格、趋势和前景，以及熟悉关于可从多金属矿核提取矿物的陆基发展中生产国的发展情况；
- 审查有关多金属矿核探勘探数据的现有数据库，评估进一步发展一个数据和信息系统的需要，以及展开工作制订评估已有数据的标准。

监测和遵守司的工作方案

- 协助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理事会、和大会处理提交的任何请求批准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书；
- 协助这些机关执行筹备委员会对已登记先趋投资者及其证明国的各项决定，包括他们的权利和义务，并从事有关的行政工作；
- 协助这些机关监测以合同形式核定的勘探工作计划的遵循情况，并从事有关的行政工作、设计和执行遵守情况的程序。

管理司的工作方案

- 协助财务委员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理事会和大会通过各种有关勘探多金属矿核的规则、条例和程序，并从事有关的行政工作、编制背景文件、工作文件、以及各种规则、条例和程序的草案；
- 汇编、调和以及必要时详细拟订一切与管理局有关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 必要时详细拟订关于管理局行政和财务行政管理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行政司工作方案

- 一般行政工作，包括秘书处事务、警卫司务、建筑物管理、采购和采买、运输、印刷和复印等；
- 财政管理，包括财务/薪给事项；
- 编制预算和财务控制，包括预算的编制、会计、内部审计等；
- 人事管理，包括培训、考绩、确定福利和应享权利等。

秘书长办公室工作方案

- 对秘书处的工作提供行政领导和管理；

- 为大会、理事会、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以及财务委员会的会议作出安排，提供实务服务和会议服务；
- 维持对外关系，包括同东道国和国际组织的关系；
- 必要时编制同国际组织的关系协定；
- 提供新闻服务，包括宣传这一新机构的工作以及答复各种关于本机构及其工作的问题；
- 拟订开展企业部工作的战略。

2. 1996年管理局行政支出概算

(a) 会议事务

80. 根据上面第76段所作的各项假定，1996年会议事务的总费用估计为\$1 775 800。

(b) 管理局秘书处

(c) 人事费

81. 可以很容易的推知，根据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具体职能以及上述工作方案，管理局秘书处的实务工作人员所需的学科将是那些有关海洋地质学和海洋生态学、海洋工程、电子计算机科学、公司规划、经济学、管理和法律的学科。

82. 根据上面第79段所述的1996年管理局秘书处各司的工作方案，本文件附件内的表一摘要说明有关对管理局秘书处四个司的员额以及每一个司内针对上面第37和38段内所制定的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职能所将执行的工作的各种假设。本文件附件内的表二摘要说明关于管理局秘书处内工作人员针对管理局及其企业部的这些职能所作调派情况的各种假设。总的来说，假设在1996年1月起动的第一个职能阶段内，管理局秘书处将需要20个专业人员和以上职类的员额(1名助理秘书长、1名D-1、4

名P-5、3名P-4、5名P-3和 6名P-2/P-1的员额)和30名一般事务人员(当地征聘)员额。考虑到从1996年开始的员额总需求以及应该已经在1995年征聘的核心工作人员,本文件附件内的表3说明工作人员的预期到任阶段划分。

83. 应该重申的是,这些员额需求的概算是与文件LOS/PCN/WP.51内的概算相同的。就秘书处的评估而言,这些工作人员将执行上面第86段所设定的工作方案;此外,由于筹备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或第五委员会并没有提供正式的指导方针,所以秘书处别无他途,只有依赖文件LOS/PCN/WP.51(“国际海底管理局的行政安排、结构和所涉经费问题”)。然而,应该指出,人事费是管理局行政支出的最大组成部分,工作人员的规模也是确定管理局秘书处其他费用的一项因素。筹备委员会不妨彻底审查这个工作方案及因其导致的员额需求。

(二) 与工作人员有关的费用

84. 一旦估计出工作人员的数目和职能后就有了依据可以估计与人事费多多少少有关的各种项目的费用、例如顾问费、专家组、加班费和旅费。在本文件内,估计这些项目的费用是依据联合国内拥有可比较职等和数目工作人员的组织单位的预算经验以及海洋法金斯顿办事处的预算经验,同时也考虑到一个新展开业务的机构的需求。

85. 顾问和临时专家。一些任务可能是零碎性质,因此,易于交由短期外聘顾问或一组临时专家来执行,而不要由在任的专业工作人员进行较长期的服务。为了取得最大的经济效益,应该铭记着有效利用顾问和临时专家的服务作为完成所需任务的补助工具。在本文件内,为顾问和专家组会议所开列的经费相对于一个可比较的单位,其经费水平较高。

(三) 一般业务支出

86. 一个机构的工作人手的规模和结构也确定了该机构的业务开支,包括印

刷、家具和设备的租金和维持、通讯、招待、杂项事务经费、包括图馆的书籍和用品的用品和材料、数据处理用品等。在本文件内，对这些项目的费用的估计是依据联合国内可比较的单位的预算经验，以及海洋法金斯顿办事处的预算经验，同时也考虑到一个新展开业务的机构的特殊需求。

87. 家具和设备。一个新展开业务的机构可能需要采购某些办公室家具和设备。这些项目可能包括电子数据处理设备、通常的办公室家具等。在本文件内，对这些采购提出了一项粗略的估计为\$130 000。

(c) 1996年管理局行政支出概算

88. 1996年管理局行政支出估计为\$5 800 000，摘要如下：

管理局1996年行政支出

(临时概算)

支出项目	支出 (以千美元计算)
(a) <u>会议事务</u>	1 775 000
(b) <u>秘书处：</u>	
人事费	2 941 900
顾问费	65 700
特设专家组	88 000
公务旅费	110 400
外部印刷和装订	50 000
房舍租金	440 200
家具和设备的租金和维修费	160 000
当地运输	20 000
通讯费	39 100
招待费	10 900
杂项事务	24 000
用品和材料	34 000
采购家具和设备	130 000
小计	4 024 200
共计	5 800 000
	=====

五、管理局的收入

89. 《公约》第171和173条规定，在初期，也就是在管理局未能从其他来源得到足够资金以应付行政开支以前，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应由管理局的成员按照一个商定的分摊表所缴的会费来支付。《协定》在其附件第一节第14段内加上，管理局的缴款将包括任何临时成员的缴款。这一分摊表将以联合国经常预算所用的分摊表为依据（参照《公约》第171条(a)款和第162条(2)款(e)项。）

临时安排

90. 然而，前面已提到过，按照《协定》的附件第一节第14段，到《协定》生效年以后那一年的年底为止，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应由联合国预算支付。这以后，将适用上面第89段内所提到的规定。

91. 秘书长在关于决议草案A/48/L.60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内已解释过，在本两年期的预算周期范围内的直到1995年年底的管理局行政开支，将通过根据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所作的某些安排来支付。

92. 对上面的说明还要补充一点，那就是《协定》在1994年还没有生效，但在1995年、1996年或1997年或1998年生效的话，管理局1996年和以后有关各年的行政开支将需由联合国预算支付。

六、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支付管理局 行政开支的临时安排

A. 开始时期：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

93. 在通过决议草案A/48/L.60后，《协定》最早生效的时间是1994年，因此直到1995年底，管理局的行政开支将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支付。本文件第四部分A节开列了直到1995年底管理局行政开支所需资源估计数。秘书长已提出建议，以便由联合

国1994-1995年两年期方案预算支付这些开支。

1. 从核可的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匀支
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管理局
行政开支的可能性

(a) 会议事务

94. 会议事务费用估计数(\$1 619 800)是根据一种理论性假设计算的，即：会议事务所需费用中没有任何一部分可在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第25E款下会议事务的经常能力范围内承担，而且将需增列会议临时助理人员的资源。在联合国经常能力以外，究竟需要多少临时助理人员支援，则必须根据1994-1995两年期会议日历来确定。但是，方案预算第25E.6段中已经指出，1994年和1995年会议临时助理人员经费数额是根据过去的经验估计的，不仅包括在编制预算时已知的会议，也包括后来核准的会议，但以1994-1995两年期内会议的次数和时间分配与过去几年的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相符为条件。据此估计，会议事务费用(\$1 619 800)可以在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第25E款下匀支。

(b) 管理局秘书处

95. 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中为金斯敦海洋法办事处与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有关的活动开列了经费。这是假定管理局秘书处将接管金斯敦海洋法办事处的办公室房地、家具和设备以及用品和材料，办事处所需支付的一切款项已在1995年2月28日以前付清。还假定金斯敦的专业人员(1名P-5、1名P-3和2名P-2/1)和一般事务人员(13名当地雇用人员)员额将予取消，办事处的在职人员从1995年3月1日起将由管理局秘书长雇用。

96. 假定1995年无须向筹备委员会提供服务(应予指出，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第1号决议第13段规定，筹备委员会应维持到管理局大会第一届会议结束为止)，

并假定1995年筹备委员会停止活动后金斯敦海洋法办事处无须运作，因此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第7款下所拨的\$1 149 900已不再需要，将予放弃。该款项的细目如下：

	\$
常设员额	339 400
会议临时助理人员	4 900
加班费	300
一般人事费	189 900
代表旅费	8 500
工作人员前往会议服务旅费	136 700
房地租金和维修费	325 800
家具和设备租金和维修费	68 400
当地运输费	13 000
通信费	11 200
接待费	3 000
运费	12 800
杂项事务	2 300
用品和材料	11 700
家具和设备购置费	<u>22 000</u>
共 计	<u>1 149 900</u> =====

2. 为支付1994年11月16日至1995年12月31日期间
管理局行政开支所需额外资源指示数

97. 根据以上假设,管理局秘书处所需的经费估计数\$1 589 700,将由于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第7款下减少\$1 149 900而予以抵销,因此所需的额外资源净额是\$439 800。

98. 秘书长在其关于决议草案A/48/L.60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5/48/80)中提议,在联合国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内另设新的一款--第32款,并在该款下增拨\$1 589 700,但这笔数额将由于方案预算第7款减少\$1 149 900而部分被抵销,因此所需的增拨净额是\$430 800。

99. 如上面第一部分所述,第五委员会审议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48/7/Add.16)后,已将上列概算提交大会,供1994年7月27日至29日举行的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讨论题为“海洋法”的议程项目36时审议。

B. 初期工作阶段: 1996日历年

100. 本文件第五部分 B节开列了管理局1996日历年行政开支概算。如果《协定》不在1994年而在1995年生效,这些概算也可以作为估计联合国方案预算下所需额外资源的根据。但是,应当考虑到1996年以后不会再产生与筹备委员会有关的费用(会议事务和秘书处费用)。联合国秘书长打算每年向大会递交经管理局大会同意的管理局预算。因此,秘书长认为这些开支应在有关联合国两年期方案预算大纲和有关应急基金的程序以外加以处理。

C. 1997至1999日历年

101. 如果《协定》不在1995年而在1996年、1997年或1998年生效,也可以进行类似的估计。兹纯为指示目的将所需资源概算开列如下。

102. 应予指出，在题为“管理局行政开支所需资源估计数”一栏下的经费总额\$ 25 438 500已包括在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内，其中表示这笔数额就是“假定《协定》直到1998年11月16日尚未生效，则联合国在1999年底以前可能要支付的最高数额”(A/48/7/Add.16, 第6段)。第五委员会在它就上面第21段所述事项作出的决定中也提到同一数字，并把它称为“1994-1999年期间联合国经常预算所需资源上限”(A/C.5/48/L.74, (a) 段)。

1994-1999年期间联合国方案预算下管理局
行政开支所需资源预测数

如果《协定》在 下列各年年底之 前生效：	在下列各年年底 之前由联合国预 算支付的管理局 行政开支：	管理局行政开支所需资源估计数 ¹ (千美元)		
		会议事务	秘书处	共计
1994	1995	1 619.8	1 589.7	439.8
1995	1996	1 775.8	4 024.2	5 800.0
1996	1997	1 864.6	4 225.4	6 090.0
1997	1998	1 957.8	4 436.7	6 394.5
1998	1999	2 055.7	4 658.5	6 714.2

¹ 至于1997年、1998年和1999年，假定实际资源水平与1996年水平相同，但酌加年通货膨胀率5.0%。

注

¹ 见“海洋法：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中有关深海底采矿的规定所涉及的未解决问题的协商”(A/48/950)。

² 大会1993年12月9日第48/28号决议。

³ A/48/L.60。值得注意的是，根据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4段的规定，大会将“确认《协定》应与第十一部分一起作为单一文书来解释和适用”。此外，根据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3段的规定，大会将“吁请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在撰写最后报告时考虑到《协定》的规定”。

⁴ 会议事务处最近显示，也可以为此目的考虑1995年6月19日至30日这段期间。

⁵ 应当指出，在审议国际海底管理局和牙买加政府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总部的协定草案定稿(LOS/PCN/WP.47/Rev.2)期间，曾与牙买加政府代表就管理局使用和占用办公室和会议房地的条件进行了协商，但其中没有作出关于免租占用的表示。目前的规定如下：协定草案第2条第2款规定：“牙买加准许管理局，而管理局也从牙买加接受，由管理局永久使用和占用本协定附件所界定的地区以及以补充协定指明条件的其他设施”；附件只有一项规定，即“本协定第2条第2款所指地区是指以……(原文如此)为界限的土地”；没有订立任何补充协定。

表 1. 在1996年开始的初期工作阶段内管理局秘书处
四个司间各种职务和工作人员的预期分配
附件

资料来源：LOS/PCN/WP.51号文件及其增订本。

表 2. 在1996年开始的初期工作阶段内管理局秘书处
工作人员的估计任务和职务

职 务	员额数目和职等
总行政干事(秘书长)	1名助理秘书长
对外关系	1名D-1
法律事务	
新闻	
企业部	
全盘规划	
管理政策	
(秘书长助理)	
(企业部临时总干事)	
<u>实质性职务：专业人员职类</u>	
处理勘探工作计划批准申请书	1名P-5
执行筹备委员会有关已登记先驱投资者及其核准国的决定	1名P-2
监测勘探工作计划执行情况	
监测和审查深海底采矿的趋势和发展、世界金属市	
场、金属价格、趋势和前景	1名P-5
研究深海底采矿对于发展中陆上生产者的可能影响	1名P-4
评估有关探矿和勘探的现有数据	1名P-3
联合企业评估	1名P-2

表2 (续)

职 务	员额数目和职等
收集有关人力的资料 (也同企业部有关)	
海洋科学研究	P-4
取得科学知识和海洋技术	P-3
海洋环境 (也同企业部有关)	
通过在“区域”进行活动的规则、条例和程序	P-5
行政和财务条例及财政制度的订立	P-2
数据和资料系统的发展和管理	P-4
图书馆事务的发展和管理 (也同企业部有关)	
<u>行政职务：专业人员职类</u>	
执行干事(行政、财务和人事主任)	1名P-5
行政	1名P-3
	1名P-2
财务	1名P-3
	1名P-2

表2 (续)

职 务	员额数目和职等
人事	1名P-3 1名P-2
<u>支助性职务：一般事务人员职类</u>	
研究助理/数据和资料助理	14名一般事务人员
秘书	10名一般事务人员
接待员	1名一般事务人员
警务员	2名一般事务人员
劳力工人	1名一般事务人员
驾驶员	1名一般事务人员
送信员	1名一般事务人员

所需员额

助 理 秘书长	专业人员以 上职类共计						一般事 务人 员共 计	总 计
	D-1	P-5	P-4	P-3	P-2			
1	1	4	3	5	6	20	30	50

表 3. 拟议的预计人员调度

(1995年3月至1996年1月)

职类/职等	94-95, 96-97	月份											
		拟议/预计	95年3月	95年4月	95年5月	95年6月	95年7月	95年8月	95年9月	95年10月	95年11月	95年12月	96年1月
专业人员以上职类													
助理秘书长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D-1	1					1	1	1	1	1	1	1	1
P-5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P-4	3												3
P-3	5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P-2	6	2	2	2	2	2	2	2	2	2	2	2	6
小计	20	5	5	5	5	6	6	6	6	6	6	6	20
其他职类													
当地雇用人员	30	13	13	13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30
总计	50	18	18	18	18	23	23	23	23	23	23	23	50

- - - - -